

张冲、黑山矿井排水系统集控自动化项目评审细则

标段编号：HXCF-241102/01

评标方法：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

序号	评审环节	评审因素	评审标准
1	供应商行为分析	硬件信息	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，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
2	供应商行为分析	标书相似度	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
3	供应商行为分析	标书文件信息检查	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，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
4	投标有效性	★符合性检查	是否满足
5	商务评议	营业执照	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，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（原件备查）。
6	商务评议	★业绩要求	投标方自2018年至投标截止日提供2份地下矿山同类或电气、仪表类安装合同金额50万以上的业绩，提供的系统设备及所有附属部件应是成熟的、先进的。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合同、开工报告、验收报告等，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，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，均视为无效业绩。
7	商务评议	★服务期	合同签订后，甲方通知进场要求60日历天内完成。
8	技术评议	★人员要求	投标方须具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，至少需有高级职称1人，中级职称不少于5人，专业涵盖电子、机电、通讯工程、电子仪器仪表、安全专业。
9	技术评议	★设备及材料承诺	本次项目所有设备及材料为乙方供材，报价明细表仅为完成该项目基础设备及材料，包含但不限于明细表内容，投标方需根据实际需求来提供完成该项目，并通过验收，合同签订后，合同金额包含完成该项目的所有实际设备和安装、调试等费用，不得另外增加费用，项目完工后资产归属权为招标方，提供承诺函。
10	价格评议	是否需要评分：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：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： 评标价=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	